

标段编号：44039220260407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保街道蓝花道（红花路-市花路）新建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20日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内容：提供投标人专业人员结构和数量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

企业名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755564306K	注册资本金	3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耀波	联系方式	13822156066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员工数量	13
核心竞争力描述	集中在科研驱动、资质齐全、产业链闭环、专精养护技术四个方面，是华南地区公路与市政养护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标杆		
经营范围	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市政设施管理；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注册执业资格人员数量共 <u>2</u> 人，涉及专业包括： 1、 <u>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u> 专业 <u>1</u> 人；2、 <u>一级造价工程师</u> 专业 <u>1</u> 人；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数量共 <u>2</u>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u>2</u> 人，		
企业认证情况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近5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p>1. 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广州番禺区+2021. 11. 10+52. 00 万元+支路；</p> <p>2.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下地工程（土建部分）+广州市番禺区+2022. 11. 25+490 万元+主干路</p> <p>3. 病害处理、超薄磨耗层摊铺专业分包协议+佛山禅城区+2023. 4. 23+330. 59 万元+次干路；</p> <p>4.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广州番禺区+2024. 7. 15+556. 82 万元+主干路</p> <p>5. 广州大学城道路改造项目标段八施工沥青混凝土施工+广州市番禺区+2025. 4. 7+163. 48 万元+次干路；</p> <p>【示例：XXXXX +深圳市福田区+2024. 1. 1+XX 万元+次干路，保留两位小数。】</p>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近5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其他	/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 2023、2024、2025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

填表要求：主项资质：填写由各部委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资质；

企业职工数：填写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在本企业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

专业技术人员：提供具备注册执业资格人员的数量及专业构成，专业填写注册执业资格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建筑师”、“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二级造价工程师”等；

营业收入：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企业认证情况：填写企业取得 ISO、OHSAS（OHSMS）、SA 等。

其他。



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编号: 0610900279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755564306K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登记、监
管、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叁仟贰佰万元(人民币)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03年10月27日
法 定 代 表 人	王耀波	住 所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德兴路301号4层 406室
经 营 范 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 05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15)44 证明 0000601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番禺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6-05-15
纳税人名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3755564306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4-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401394.00
增值税(滞纳金)	2025-07-01 至 2025-07-31	2025-09-10	¥4.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4-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14048.78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5-07-01 至 2025-07-31	2025-09-10	¥14
教育费附加	2025-04-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6016.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4-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4010.6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贰万伍仟肆佰柒拾叁元陆角玖分 ¥425473.69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15)44 证明 0000585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番禺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6-05-15
纳税人名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3755564306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9	¥94349.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9	¥3302.23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3092.40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9	¥1415.2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9	¥943.4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万零叁仟壹佰零贰元柒角叁分 ¥103102.73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15)44 证明 0000619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番禺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6-05-15
纳税人名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3755564306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3-01 至 2023-06-30	2023-07-18	¥22855.75
增值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5	¥3113.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 至 2023-06-30	2023-07-18	¥1599.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5	¥108.96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0	¥3092.40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 至 2023-06-30	2023-07-18	¥633.25
教育费附加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5	¥46.7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 至 2023-06-30	2023-07-18	¥422.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5	¥31.13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万伍仟叁佰零叁元肆角壹分 ¥25303.4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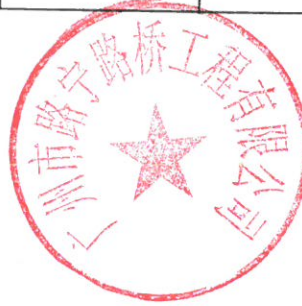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营业收入	1	1,685,380.00	12,197,978.60
减：营业成本	2	987,428.78	7,659,005.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4,963.41	32,433.09
销售费用	4	11,194.81	19,342.12
管理费用	5	289,871.02	3,419,822.97
财务费用	6	760.29	3,860.00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391,161.69	1,063,514.75
加：营业外收入	12	2,882.02	1,271,348.93
减：营业外支出	13		341,982.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394,043.71	1,992,880.78
减：所得税费用	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394,043.71	1,992,880.7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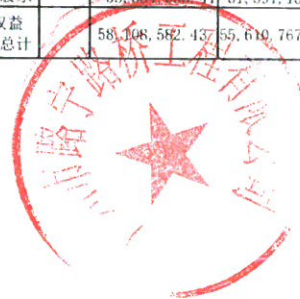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宁德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元

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229,248.52	3,196,993.48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			交易性金融负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8,777,672.29	8,430,319.29	应付账款	2,499,063.37	1,993,678.85
预付款项	9,491,559.45	8,997,281.63	预收款项	1,159,093.29	1,080,570.53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21,974.84	292,059.69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13,062.42	236,280.88
其他应收款	9,845,904.42	8,322,920.31	应付利息		
存货	5,246,597.99	4,910,101.72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531,352.10	617,021.66
其他流动资 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	36,590,982.67	33,857,616.43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724,546.02	4,219,611.61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6,996,941.02	18,620,407.17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4,476,371.48	3,088,456.38	递延所得税负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		
固定资产清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			负债合计	4,724,546.02	4,219,611.61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	32,000,000.00	32,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摊待摊费	44,287.26	44,287.26	盈余公积		
递延所得税			未分配利润	21,384,036.41	19,391,155.63
其他非流动					
非流动资产合	21,517,599.76	21,753,150.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53,384,036.41	51,391,155.63
资产总计	58,108,582.43	55,610,767.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8,108,582.43	55,610,767.2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660,354.78	13,980,295.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533.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01.23	3,456,07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4,666,256.01	17,436,906.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762,273.76	10,473,80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36,839.60	3,756,539.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6,275.94	566,688.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00,802.58	2,607,61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3,756,191.88	17,404,65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910,064.13	32,25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910,064.13	32,255.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5,123.83	3,196,993.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187.96	3,229,248.5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196,993.48	1,550,092.11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8,430,319.29	9,572,261.94	应付账款	1,993,678.85	720,818.42
预付款项	8,997,281.63	9,164,566.09	预收款项	1,080,570.53	1,080,570.53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92,059.69	199,623.49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36,280.88	189,791.97
其他应收款	8,322,920.31	7,727,420.18	应付利息		
存货	4,910,101.72	5,078,583.18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617,021.66	555,855.06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3,857,616.43	33,092,923.50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219,611.61	2,746,659.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8,620,407.17	18,065,815.85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3,088,456.38	2,875,00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4,219,611.61	2,746,659.47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44,287.26	50,326.50	盈余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9,391,155.63	19,337,41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53,150.81	20,991,150.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391,155.63	51,337,414.87
资产总计	55,610,767.24	54,084,07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610,767.24	54,084,074.3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20,280.45	1,141,942.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017,27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320,280.45	2,159,21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8,714.70	167,284.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60,707.96	312,325.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944.28	3,67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8.50	29,03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20,435.44	512,31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99,845.01	1,646,901.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99,845.01	1,646,90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13.02	1,550,09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958.03	3,196,993.48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营业收入	1	203,539.82	1,220,222.06
减：营业成本	2	141,533.59	854,155.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944.28	5,660.96
销售费用	4		62,496.99
管理费用	5	40,707.96	244,044.41
财务费用	6	68.50	123.50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20,285.48	53,740.76
加：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20,285.48	53,740.76
减：所得税费用	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20,285.48	53,740.7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3-12-31

单位：元

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550,092.11	955,092.11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9,572,261.94	9,384,608.45	应付账款	720,818.42	682,445.32
预付款项	9,164,566.09	9,994,477.34	预收款项	1,080,570.53	1,033,363.19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99,623.49	168,480.6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89,791.97	83,828.56
其他应收款	7,727,420.18	8,396,175.11	应付利息		
存货	5,078,583.18	5,786,555.81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555,855.06	695,850.25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3,092,923.50	34,516,908.82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746,659.47	2,663,96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8,065,815.85	18,390,417.18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2,875,008.49	895,006.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2,746,659.47	2,663,968.00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50,326.50	74,483.46	盈余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9,337,414.87	19,212,847.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91,150.84	19,359,907.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337,414.87	51,212,847.96
资产总计	54,084,074.34	53,876,81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084,074.34	53,876,815.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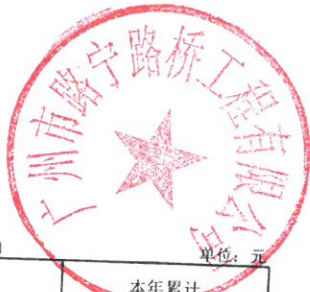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3-12-31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7,337.50		1,627,012.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3,300.05		13,00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7,66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48,297.90		1,640,02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5,922.49		434,462.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47,903.09		516,17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051.63		94,38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5,18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42,062.89		1,045,02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6,235.01		595,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235.01		595,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38.21		955,09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73.22		1,550,092.11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3-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营业收入	1		
减：营业成本	2	204,138.99	2,127,619.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42,897.29	1,489,333.44
销售费用	4	947.06	7,248.59
管理费用	5		20,436.44
财务费用	6	40,827.80	495,523.84
资产减值损失	7	20.50	215.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19,446.34	114,861.39
加：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19,446.34	114,861.39
减：所得税费用	16		-9,705.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19,446.34	124,566.9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2、投标人竣工业绩汇总一览表

内容：近5年（2021年4月1日至本项目截标日期）已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3项，提供业绩超出3项的招标人只认可《投标人竣工业绩汇总一览表》的前3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点、难点（包括项目地点、城市道路等级、工程特点和工程难点）	合同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1	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	项目地点：广州番禺区 城市道路等级：支路 工程特点及难点：本工程为民生微改造，含环村西路路灯安装与屏山小学正门口袋公园改造，具有村校结合安全优先、场地狭小功能复合、乡村管线复杂、交通敏感人流密集、高温多雨气候影响大五大特点；核心难点是小学门口交通组织与安全管控难、地下管线不清易损坏、公园儿童安全细节难控、雨季电气防水与铺装质量难保证、交叉施工与村民协调及成品保护难	52.万元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山二村民委员会	2021-7-20	2021-11-10
2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下地工程（土建部分）	项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城市道路等级：主干路 工程特点及难点：本工程为城市主干道高压线下狭长带状电缆沟土建，具有高压高危、管线极杂、软土易塌、交通敏感、质量从严五大特点；核心难点是低净空机械受限、管线盲挖风险、沟槽坍塌、交通疏解、雨季工期与长距离成品保护。	490万元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	2022-10-11	2022-11-25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点、难点（包括项目地点、城市道路等级、工程特点和工程难点）	合同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3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立交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城市道路等级：主干路 工程特点及难点：本项目位于城区核心交通要道，车流人流密集，地下管线繁杂，需边保通边施工，场地狭小、多工序交叉作业，交通疏导、管线保护及工期管控难度大	558.82万元	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12-10	2024-7-15

证明材料：合同（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竣工验收报告（包括：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按照项目地点、城市道路等级、工程特点和工程难点等分别描述。城市道路等级填写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等。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填写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竣工验收合格时间，或加盖甲方或监理方公章的完工证明材料上载明的完工时间。



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

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
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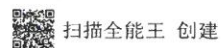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山二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山二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合同项目招标文件和招标结果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山二村

工程内容: 本工程对公园进行改造,面积 1612.8 m²;在屏山西路至 G105 延长段安装路灯和庭院灯等。(具体以招标图纸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方式

1、承包范围: 按照招标单位提供的全套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文件有关资料等说明的范围内的所有项目,完成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

2、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大包干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以发包人书面通知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0 日历天。

四、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伍拾贰万元(人民币)

¥: 520000.00 元。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中标通知书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及其附件
-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施工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建筑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约的日期不一致，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发 包 人：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山二村

住 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签约时间：2021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承 包 人：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番禺区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签约时间：2021年__月__日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经随机摇珠方式选取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伍拾贰万元整（¥520000.00元）。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ing agency representative.

2021年7月21日



2021年7月21日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见证（盖章）



2021年07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
园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1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山二村民委员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及屏山小学正门空地公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
工程规模	路灯安装、调试(屏山二村环村西路路灯安装 10 米单臂灯 30 杆)、公园改造 1612.8m ²	工程造价(万元)	59.2281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屏山二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开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19350	
施工单位	广州市路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3104044010611
	/		/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对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及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实地查验了工程质量,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经验收小组讨论形成本工程质量评定。市政工程质量等级为: 合格。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下地工程（土建部分）：

合同编号：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
高压线下地工程（土建部分）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见证人（全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人民政府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1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地下工程(土建部分)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

工程内容: 按招标单位提供的招标文件、全套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承包本工程施工图纸以及招标过程中发布的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规模:(具体数据详见图纸)。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区镇财政经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按招标单位提供的招标文件、全套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承包本工程施工图纸以及招标过程中发布的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规模:具体数据详见图纸。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乙方保证在11月底前完工)

竣工日期: 2022.11.30

合同工期: 30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肆佰玖拾万元 (人民币),约490万元,具体以预算财审下浮20%为准

¥: _____ 元

其中: 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答疑纪要
- (9) 财政评审报告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合同订立地点：南村镇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订盖章即日起 生效。

发包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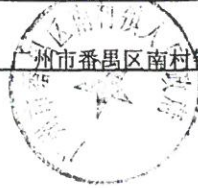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下地工程
(土建部分)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人民政府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地下工程（土建部分）	工程地点	番禺区南村镇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人民政府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广州汇势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93469-SJ (乙级)
施工单位	广州市路安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A210404408113
监理单位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7855-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南村镇兴南大道(番禺大道至华南新城段)北侧高压线地下工程(土建部分)已按图纸及合同要求完成,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竣工资料齐全有效,一致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4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项目总监:</p>	<p>项目负责人:</p>	<p>项目负责人:</p>	<p>项目负责人:</p>
<p>法人代表:</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副本

合同编号：番建管合-番禺大道平交改造-1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甲方：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路守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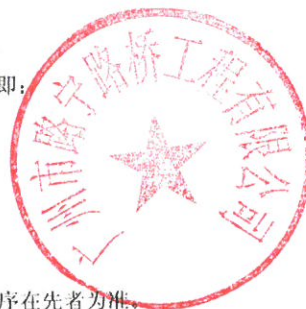


合同书

1 合同协议书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的发包人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接受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为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施工、完工及修补缺陷的总承包价，施工工期为 50 天（日历日），现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名词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名词和术语的含义相同。
2.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伍佰伍拾陆万捌仟贰佰元整（人民币¥5568200 元）。以该项目施工图纸等资料为基础，根据现行定额和对应的工程计价办法以及《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2015 年第 3 季度）编制工程预算并下浮 10%后送区财政局评审。以经评审的工程预算调整合同价。
3.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 合同协议书
 - (2) 保证书
 - (3) 合同条款
4. 上述文件应是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由于发包人将按本协议所述给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段工程的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复。
6. 作为对工程的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发包人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 本合同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同时双方结清帐目后失效。
8. 本合同书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番禺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名：

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单位地址：番禺区德兴路 301 号

邮编： 511400

电话： 020-84626902

承包单位：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名：

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名：唐兰华

单位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德兴路 301 号
4 层 406 室

邮编： 511400

电话： 020-83283496

签约时间：2023年 12 月 10 日



附件1:

中选通知书

番建管中选字【2023】第11号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通过摇珠定标方式选取你单位为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施工图纸所要求的全部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伍佰伍拾陆万捌仟贰佰（¥556.82万元）。



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
平交改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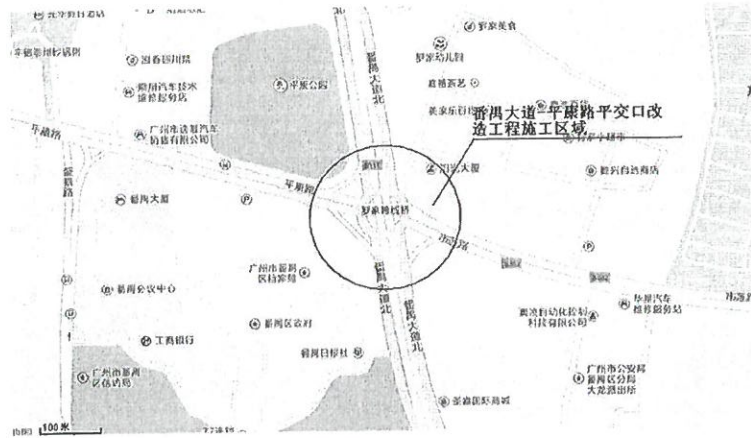
验收总结



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一、工程概况：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口为番禺大道辅道与平康路（市莲路）交叉，位于番禺区政府东北侧。地理位置图如下：



番禺大道-平康路（市莲路）平交，是番禺周边村镇去往广州的主要交叉口。由于该交叉口经常发生堵塞，上下班高峰期尤其，甚至引发交通事故，给途经该路段的车辆造成极大的不便。因此需对该交叉口进行改造；主要措施为拆除现状环岛，改为灯控十字交叉，提高交叉口的通行能力。

二、施工管理

- 1、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办理并完善各种建设手续；
- 2、积极协调有关单位，及时处理解决各种阻碍施工开展的拆迁、临时交通组织等问题，有力保障了施工进度；
- 3、项目地处繁忙交通路口，靠近区政府，社会各方面关注度高，区委区政府特别将本路口作为应急项目紧急安排，要求务必于2016年春运前完工。因此本项目的最大特点就是时间紧、任务重、社会影响大，要求我们必须深入一线，现场办公，急工程之所急、想工程之所想，千方



按要求及时处理大量投诉，无怨无悔忠实履行职责，值得充分肯定！

四、结论

经过各方共同努力，本工程于2024年1月15完工。因施工许可报建手续不完善，迟迟未能组织验收。现在，建设手续已经齐备，经检查，符合有关规定及技术要求，达到设计要求，符合验收条件，建议给予验收。

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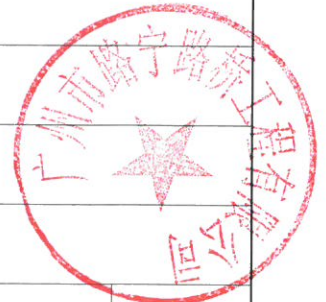
2024年7月15日



3、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汇总一览表

内容：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5年（2021年4月1日至本项目截标日期）已完成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1项，提供业绩超出1项的招标人只认可《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汇总一览表》的前1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为准）。

项目负责人姓名	范科					
学历和专业	大专、建设工程管理专业					
年龄	27					
注册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					
职称	/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点、难点（包括项目地点、城市道路等级、工程特点和工程难点）	合同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
1	/	/	/	/	/	/



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合同（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施工方项目负责人页），竣工验收报告（包括：竣工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施工方项目负责人页），6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按照项目地点、城市道路等级、工程特点和工程难点等分别描述。城市道路等级填写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等。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填写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竣工验收合格时间，或加盖甲方或监理方公章的完工证明材料上载明的完工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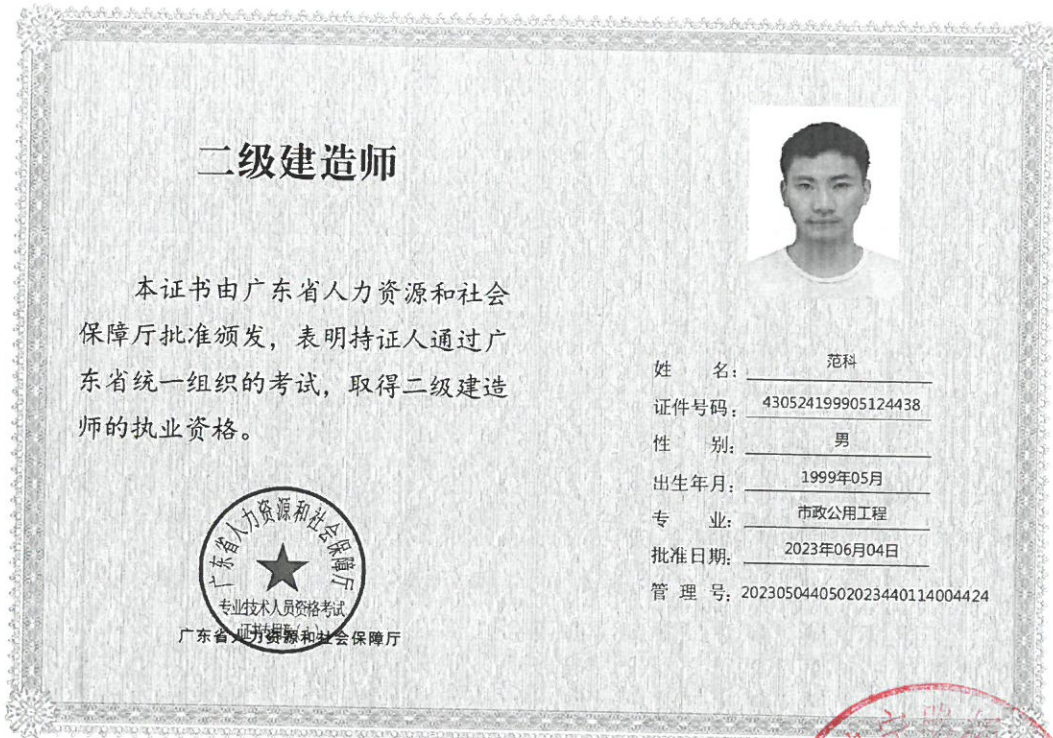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



项目负责人毕业证：



执业资格证：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21日-2026年1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范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9-05-12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25197

聘用企业：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1-22至2026-11-21）



范科

个人签名：范科

签名日期：2026.5.20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1月22日

粤建安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00552

姓名:范科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5月12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1月03日

有效期:2024年01月03日至2027年01月0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03日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范科		证件号码	43052419990512443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0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6-05-16 11:3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7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个月,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16 11:31



4、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内容：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编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及职称	学历及学位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1	范科	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大专	8
2	李君	技术负责	高级统计师	本科	15
3	李杰	生产经理	/	大专	10
4	巫家宏	安装经理	中级 (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工程师)	大专	10
5	王耀波	质量工程师	高级 (道路与桥梁工程)	本科	15
6	童伟锋	安全员	/	大专	10
7	周江平	施工员	/	中专	10
8	吴志本	测量员	/	中专	8
9	袁荣敏	资料员	/	中专	3

证明材料：专业技术证件（具备执业资格的提供执业资格证、具备职称的提供职称证），毕业证，学位证，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填表要求：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根据实际填写）。

执业资格：填写注册执业资格及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二级造价工程师”等；

职称：填写“初级”，“中级”，“高级”，“教高”等。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填写人员在本单位入职后，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如无对应项的填“/”。



项目负责人资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 21日-2026年11月17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2>		
姓 名: 范科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9-05-12		
注册编号: 粤2442023202325197		
聘用企业: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3-11-22至2026-11-21)		
	<h1>范科</h1>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 核发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个人签名: 范科	
签名日期: 2026.5.20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范科
证件号码: 430524199905124438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年05月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 2023年06月04日
管理号: 20230504405020234401140044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范科 性别男，一九九九年五月十二日生，于一九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管理 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0441202006000689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



20260516870308811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范科		证件号码	43052419990512443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0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6-05-16 11:31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7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个月,缓 缴0个月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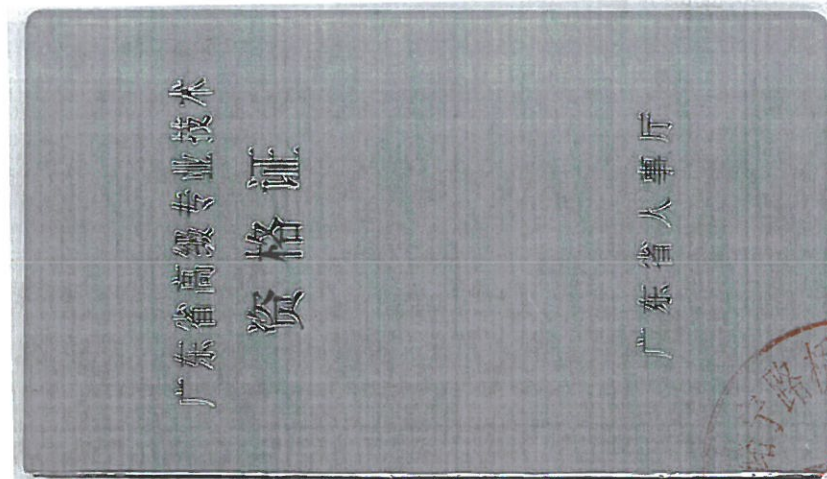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技术负责资料:



第六条 乙方的返聘工资：基本工资为 2500 元/月，公司有权根据乙方每月任职岗位、工作表现以及考核情况核发相应的岗位补贴、绩效工资及其它福利、奖金。甲方应在每月 15 天以银行 代发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劳务报酬。如遇特殊情况，最长不得超过 60 天支付。

第七条 乙方依法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依法代为扣缴。

第八条 合同期内，乙方如因身体健康原因或其它原因不能完成正常工作、履行工作职责，或者继续履行本合同可能给甲方或乙方带来较大风险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终止： 1、本合同期满的； 2、用人单位解散，或者被依法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的； 3、乙方由于健康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 4、出现其他法定或约定终止条件的。

第十条 任何一方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对方，即可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终止、解除后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并附书面说明；如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应予赔偿，甲方有权保留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第十二条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伤在接受医疗期间，其医疗费乙方同意自理，且甲方不支付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鉴于乙方系退休人员，已经享受退休待遇，甲乙双方特别约定： 1、甲方不承担为乙方缴纳五项社会保险，但甲方为乙方承保一份商业意外险并在商业意外险的承保范围内承担乙方在规定的工作岗位、工作期间因工作原因造成的意外伤害。 2、乙方因自身疾病、非因公负伤或意外伤害（具体以国家相应法规为准）的甲方不承担补（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有关部门裁决。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5年1月1日

乙方：（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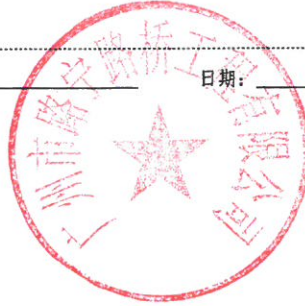
李
白

2025年1月1日

本人已收到劳动合同一份。

签收：

日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耀波
身份证号：6541211965022500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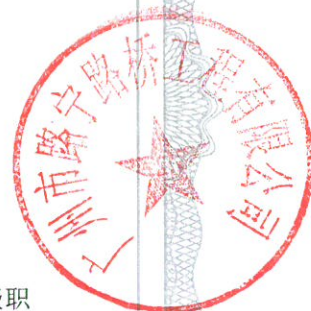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7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418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耀波** 性别男，一九六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月至二〇〇五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院) 长 **李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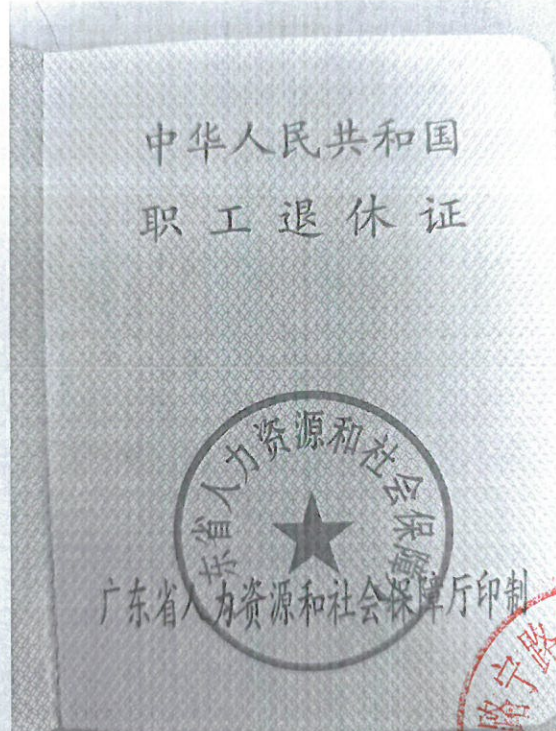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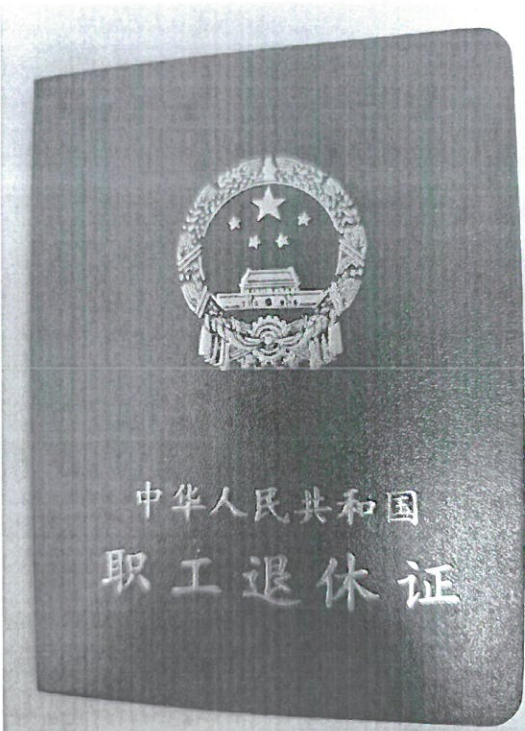
批准文号: (80)教工农字041号

证书编号: 105615200505001258


二〇〇五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王炳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籍贯 _____
 出生年月 1965.02
 参加工作时间 1985.08
 累计缴费年限 39.12年
 原工作单位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原职务(工种) 企业管理人


 (发件单位盖章)
 身份证号 4421196502150018
 发证日期 2024年3月28日

须知

1. 此证为广东省退休职工退休及享受退休待遇的合法证明，凡上述职工都必须领用此证。


2. 此证不得转借他人使用。

3. 此证如有丢失、损毁，应声明作废，并申报补发。

4. 此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各设区市无授权编制、翻印。

批准退休时间 2024.03

批准退休单位 _____


 (11)





姓名: 王耀波
性别: 男
岗位名称: 质量检查员
岗位等级: 高级
证书编号: BJZJ260518014
身份证号: 654121196502250018

持证人经过北京众建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组织的岗位技能基础知识培训, 经考核, 成绩合格, 具备相应的岗位知识与操作能力, 特发此证。



(注: 持证期六年, 每三年参加一次继续教育, 逾期未参加继续教育者证书自动失效。持证期间请保持继续教育和知识更新。)



生产经理资料：

(无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教育培训部钢印无效)

毕业证第 4880 号

毕 业 证 书

李 杰 性别 男 现年 31 岁于
 一九九二年 七 月至一九九二年
 七 月在本校 (院) 汽车运用工程专
 业学习期满 (学制三年)，成绩及
 格，准予毕业。特此证明。

校 (院) 长印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二日

退休人员聘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

名称：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李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王耀波 身份证号：6526231964083000718

户籍地址：新疆阜康市有色苑小区46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德兴路301号 幢楼3单元306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新疆阜康市有色苑小区46

幢楼3单元306号

联系电话：020-83282541

联系电话：15099953856

鉴于乙方为退休人员，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合同期限1年，于2024年09月01日起至2025年08月30日止。

第二条 甲方安排乙方在项目总监兼综合部经理岗位工作，乙方承担的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具体以公司的《岗位说明书》为准。

第三条 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工作任务调配和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四条 乙方承诺根据自己签订本合同时的健康状况，能够从事并完成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



第五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的义务，遵守甲方的保密制度和规定。

第六条 乙方的返聘工资：基本工资为 2300 元/月，公司有权根据乙方每月任职岗位、工作表现以及考核情况核发相应的岗位补贴、绩效工资及其它福利、奖金。甲方应在每月 15 天以银行 代发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劳务报酬。如遇特殊情况，最长不得超过 60 天支付。

第七条 乙方依法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依法代为扣缴。

第八条 合同期内，乙方如因身体健康原因或其它原因不能完成正常工作、履行工作职责，或者继续履行本合同可能给甲方或乙方带来较大风险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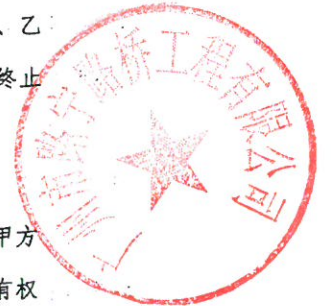
第九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终止：1、本合同期满的；2、用人单位解散，或者被依法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的；3、乙方由于健康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4、出现其他法定或约定终止条件的。

第十条 任何一方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对方，即可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终止、解除后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并附书面说明；如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应予赔偿，甲方有权保留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第十二条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伤在接受医疗期间，其医疗费乙方同意自理，且甲方不支付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鉴于乙方系退休人员，已经享受退休待遇，甲乙双方特别约定：1、甲方不承担为乙方缴纳五项社会保险，但甲方为乙方承保一份商业意外险并在商业意外险的承保范围内承担乙方在规定的工作岗位、工作期间



因工作原因造成的意外伤害。2、乙方因自身疾病、非因公负伤或意外伤害（具体以国家相应法规为准）的甲方不承担补（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有关部门裁决。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

2024年11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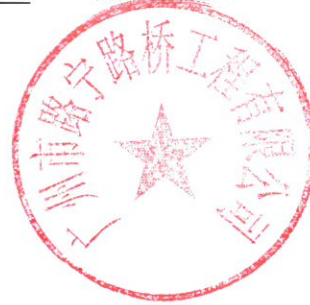
乙方：（签名）

2024年9月12日

本人已收到劳动合同一份。

签收：_____

日期：_____



安装经理资料: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intermediate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Approved by
Guangxi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Conferment.

Issued by
The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巫象宏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67. 10.
Date of Birth

出生地点 广西·柳州.
Place of Birth

专业 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
Speciality

工作单位 广西柳州市科技服务公司
Work Unit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授予单位 柳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Conferring Institution

授予时间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Date of Conferment

办证时间 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六日
Date of issu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intermediate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Approved by
Guangxi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Conferment.

Issued by
The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巫象岩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67. 10.
Date of Birth

出生地点 广西·柳州.
Place of Birth

专业 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
Speciality

工作单位 广西柳州市科技服务公司
Work Unit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授予单位 柳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Conferring Institution

授予时间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Date of Conferment

办证时间 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六日
Date of Issue

西安公路学院

毕 业 文 凭



学生 尹宏，男，现年22岁，
系 广西柳州人，于1985年9月至
1989年7月在我院 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
专业本科学习四年，按教学计划完成全部学
业，成绩合格，准予毕业。(随证附成绩单)

院长

孙祖才

教字第 7153212 号

1989年7月17日发给





20260511344065473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巫家宏		证件号码	61011319671007043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4	4	4
截止		2026-05-11 18:1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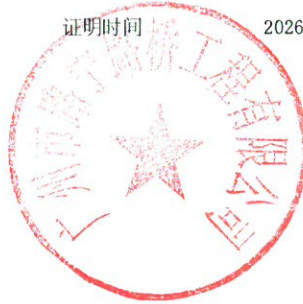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11 18:19



安全负责人资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2127

姓名：童伟锋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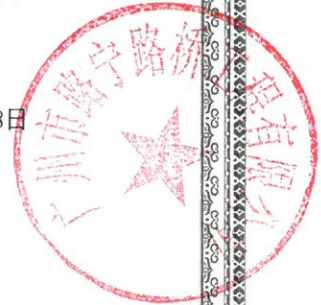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72年10月15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8月29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29日 至 2026年08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2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95189791

学生 袁伟峰 性别 男，1972 年
10 月 15 日生，于 1992 年 9 月
至 1995 年 7 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3 年制

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袁良

校 名:

师范学校
一九九五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502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童伟锋		证件号码	4522261972101521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4	4	4
截止		2026-05-11 18:0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11 18:00



施工员资料:

安徽省普通中学
毕业证书



(1989) 毕字第 0306258 号

安徽省教育委员会制

学生周江平，性别男，现
年19岁，系安徽省太湖县(市)
人。于1989年6月在我校
高中03级5班学业期满，
德、智、体合格，准予毕业。

太湖县第一中学 (盖章) 校长 (盖章) 王平 (盖章)

1989年6月30日





20260511204829695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周江平		证件号码	34082519700821151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4	4	4
截止		2026-05-11 17:3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4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11 17:35



测量员资料:

广东省普通高级中学
毕业证书



学 号: 0200869362210
身份证号: 44092319860613513X
(本证无地级以上市教育行政部门盖章无效)

学生 吴志本 , 性别 男 ,
1986 年 06 月 13 日生, 籍贯系
广东省 茂名 市 电白 县
(市、区), 于 2002 年 09 月至
2005 年 06 月在本校高中学习期
满, 共修习 153 学分, 综合素质
评价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校长: 
学校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县人民路

2005 年 06 月 30 日



 **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
Highway and Waterway Testing & Inspection Assis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监制, 交通
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 表明持证人
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具有公路水
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
力。



姓 名: 吴志本
证件号码: 44092319860613513X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6月
专 业: 道路工程
批准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管理号: 31620241002010014062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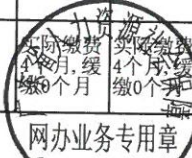


20260511323638658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志本		证件号码	44092319860613513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4	4	4
截止		2026-05-11 18:1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4个月,缓缴0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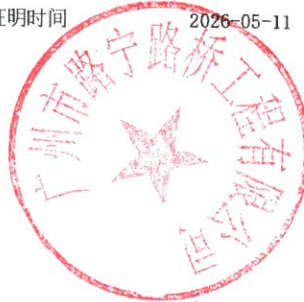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11 18:12



资料员资料: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四川省教育委员会

学生袁荣敏 性别男系广西
省罗城市(县)人,一九八五年
九月十二日出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普通班学习,学
制三年,已经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杰丁印锦

校名: 在建校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 川教普通中专证字 0307183 号

普通中专证字第 030718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DIEMFAT QHGVARRH

袁荣敏天 罗城松花族自治县公安局

MZTALUJ GESZNAH

有效期限 2019.04.15-2039.04.15

姓名 袁荣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9月12日

住址 广西罗城松花族自治县黄
金镇宝聚村上地理屯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272319850912041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袁荣敏		证件号码	45272319850912041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4	广州市: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4	4	4
截止		2026-05-14 10:2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14 10:27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福保街道蓝花道（红花路-市花路）新建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王耀波
	身份证号	654121196502250018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广州穗信路桥检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无其他股东）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广州穗信路桥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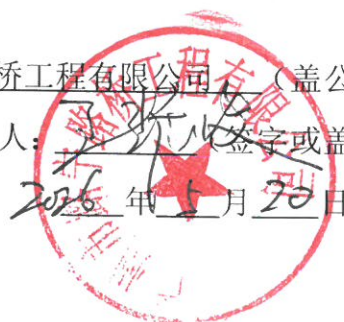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耀波（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5 月 20 日



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

现有福保街道蓝花道（红花路-市花路）新建工程（项目名称，含单体工程名称）工程，对施工安全生产工作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目标为：

（一）不发生重伤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不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二）不发生影响建设单位声誉和工作秩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安全事件、文明施工事件等；

（三）安全档案及时编制归档，合格率 100%；

（四）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使用合规率 100%；

（五）安全风险及时管控率 95%以上，其中重大安全风险（红色及橙色风险）及时管控率 100%。事故隐患及时整改合格率 95%以上，其中重大事故隐患及时整改合格率 100%；

（六）参建单位资质、工程许可资料、工程建设安全监督手续、工程保险购买等合规性 100%；

（七）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建立率 100%；

（八）项目关键岗位（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安全管理人员、电工及其他特种作业人员，监理单位总监、安全监理人员等）到岗率 100%；

（九）建立覆盖到最基层岗位和全体员工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责任制度（含重大风险管控及危险作业管理），建立率 100%；《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逐级签订率 100%；

（十）各参建单位人员三级安全教育参与率、合格率 100%；特种作业人员和危险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十一）危大工程管控合规，公司定期抽查重点环节（如专项方案编制审批、施工、监测、安全巡视、验收、档案管理等），每月至少 1 次；按要求必须实施第三方监测的危大工程，监测实施率 100%；危险作业（包括高处作业、起重吊装作业、临时用电、动火作业等）管理合规，公司定期抽查作业方案编制、按章操作和作业监护等重点环节，每月至少 1 次；

（十二）生产安全事故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含应急救援、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定率 100%；应急演练实施率和参与率 100%；

(十三) 多个相关方存在交叉作业时，相关方之间必须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安全管理职责，及时签约率 100%。

二、发包人承诺完善和落实以下工作

(一) 确定的工程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相关分包单位符合资质要求。

(二) 督促施工、监理单位完善建设工程保证安全施工的措施。

(三) 编制工程概算时，确定建设工程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

(四) 不能向施工、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得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五)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六) 应当在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承包人的扬尘污染防治责任，督促承包人编制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并落实各项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三、承包人承诺完善和落实以下工作

(一) 建立健全工程项目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二) 严格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要求，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在通过专家进行论证审查后方组织施工。同时，严格按专项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除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外的其他工程均需按有关规范编制施工方案，并严格按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三) 严格贯彻执行《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建设部第 166 号令）要求，做好建筑起重机械管理工作。

(四) 危险性较大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按要求组织验收，未经验收合格不进行下一道工序。

(五) 严格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2011]111号)要求,落实安全带班检查、带班生产制度。

(六) 安全防护用具(安全网、钢管、扣件)、机械设备、施工起重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经检测(查验)合格才投入使用。

(七) 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按要求落实现场消防设施。

(八) 严格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规定〉的通知》(建质[2008]75号)要求,现场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九) 作业人员进入新的岗位或者新的施工现场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十) 为施工现场所有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期限自建设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十一) 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用于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不挪作他用。

(十二) 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桥梁口、隧道口、基坑边沿、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警示标志。

(十三) 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办公、生活区的选址符合安全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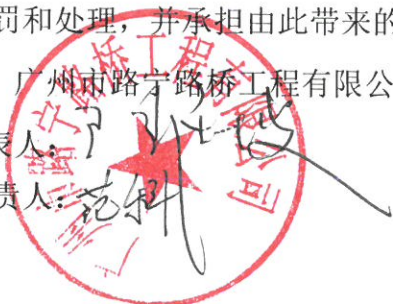
(十四) 承担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以及项目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落实现场各项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我单位郑重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承诺内容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如有违反,自愿接受建设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监督机构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和处理,并承担由此带来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承包人:广州市路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告知书

敬启者：

为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与不正当利益交换，我司严禁员工索取或收受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违规收受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或谋求特殊待遇；接受可能影响业务公正性的宴请；转嫁、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借“咨询费”“劳务费”“喝茶费”等名义收受不正当酬金。

敬请高度关注：任何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都将给彼此带来直接的商业风险与法律后果。如发现我司员工存在上述违规行为，请认识到其欺诈性质，予以严正拒绝，并通过以下渠道反馈我司，我司将严格保密。

受理电话：0755-88899112

受理邮箱：sgkcx@sh-stic.com

我司坚信，通过彼此坦诚沟通、相互监督，必将实现合作价值的最大化。

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协助！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签收回执

已收悉贵司《告知书》，我们将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

受告知人（加盖公章）：

圳市路宁路工程有限

签收人（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签字）：

王桂芳

2026年5月18日

备注：

1. 受告知人为法人主体的，优先由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签收、加盖公章。
2. 请投标人将签字、盖章的完整回执（包括《告知书》）扫描件放入资信标中。